

股票代碼：1722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中華民國100年6月22日

地點：台北市華國大飯店

(台北市林森北路600號12樓)

目 錄

會議議程	1
報告事項	2
一、本公司99年度營業報告	2
二、監察人審查99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4
承認及討論事項	5
一、提請承認本公司99年度決算表冊	5
二、提請承認本公司99年度盈餘分配表	18
三、修正本公司章程案	21
臨時動議	31
附 錄	32
一、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33
二、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36
三、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概況	43
四、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本次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	44
五、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44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年股東常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100年6月22日(星期三)上午9時

地點：台北市華國大飯店(台北市林森北路600號12樓)

議程：

- 一、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數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四、承認及討論事項
- 五、臨時動議
- 六、散 會

報告事項一

案由：本公司99年度營業報告。

營業報告書

一、前言：

回顧99年，由於本公司主要製肥原物料價格仍呈持續上揚走勢，帶動生產成本上漲，然本公司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部份肥料售價未能充分反映成本，致影響肥料本業之營收及盈餘。所幸在土地開發業務方面，R13住宅開發案「甲子園」完全銷售，並依完工比例法列帳挹注收益；另在轉投資朱拜爾肥料公司方面，因其2EH產品國際價格上揚，營收獲利增加，致使本公司營業外收益較去年增加。惟本公司近年轉投資朱肥獲利於沙國所繳稅款，國稅局認為不適用我國所得稅抵減，核定需補繳94年及97年營利事業所得稅，本案雖存爭議未定，本公司仍暫依會計估計變動原則，將94年至98年之所得稅差異新台幣20.33億元於本年度估列，致稅前淨利減為新台幣18.45億元。

二、營運概況：

(一)產銷方面：

99年度實際生產肥料產品808,026公噸，較98年度增加8.04%，化工產品277,597公噸，較98年度增加13.08%；實際銷售肥料產品1,060,268噸，較98年度減少8.71%，化工產品196,053公噸，較98年度增加21.37%，銷售肥料產品減少主要為轉銷尿素銷量減少所致。

(二)營收及獲利方面：

1. 99年度之營收新台幣14,428,778仟元，較98年度營收新台幣17,150,285仟元減少15.87%，營業利益新台幣845,999仟元，較98年度減少52.23%。營業外利益為新台幣999,333仟元，較98年度增加111.08%，稅後純益為新台幣1,723,608仟元，較98年度增加36.05%。
2. 營業外損益主要為按權益法認列朱肥公司等投資收益新台幣1,171,270仟元。

(三)財務結構方面：

本公司財務結構健全，截至99年12月31日止資產總額新台幣64,298,631仟元，負債新台幣14,524,136仟元，負債比率22.59%，流動比率668.98%，股東權益新台幣49,774,495仟元，每股淨值新台幣50.79元，自有資金比率77.41%。資金無貸與他人，且亦無為他人背書保證。

三、展望：

由於國際原油及液氦等大宗原物料價格仍居高不下，致使本公司生產成本不斷增加，本公司將持續努力降低生產成本，並積極開發含有益微生物之生技有機肥料及高附加價值優質複合肥料產品，以擴大公司營收與獲利。另全力推動六年經營發展策略，目前除加速進行各廠遷建至台中廠計畫外，並積極推動台北南港經貿園區、新竹科商園區、花蓮海洋多功能休憩度假園區等各項土地開發利用計畫；投資與拓展大陸市場；強化理財及轉投資事業監督控管，提升整體營運績效，並期以建立多元化之新興事業，追求企業之永續經營與發展。

董事長：鍾榮吉



經理人：李仁傑



會計主管：范鉉勇



報告事項二

案由：監察人審查99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99年度決算各項表報（含子公司合併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范有偉、王儀雯會計師查核竣事，並由該所於民國100年3月4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業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後，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

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100年度股東常會

監察人：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瓊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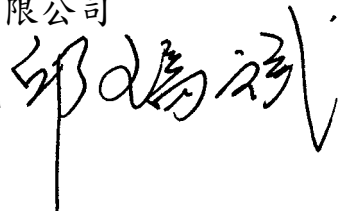


陳再來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瑞斌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4 月 2 6 日

承認及討論事項一

案由：本公司99年度決算表冊，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

- 一、本公司99年度營業報告書暨經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之財務報表，業經提報本公司100年3月22日第31屆第21次董事會議審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查核在案。
- 二、檢附本公司99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報告事項一)、會計師查核報告暨財務報表(如附件)。

決議：

臺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出具報告。上開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有關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及台莊資產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二四所揭露之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上述被投資公司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為新台幣9,145,846仟元，占資產總額之14%；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之投資收益為1,171,270仟元，占稅前淨利之63%。又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係委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二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中指出，民國九十八年度有關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其投資收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的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儀 雯

王儀雯



會計師 范 有 偉

范有偉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
號 金管證審字第0980032818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
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四 日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4,913,094	8	\$ 6,149,954	10	2120	應付票據	\$ 3,496	-	\$ 128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1,346,653	2	4,048,176	7	215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509,729	1	147,816	-
1120	應收票據	275,097	-	319,950	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五)	-	-	55,677	-
1140	應收帳款(附註二及十九)	1,712,560	3	1,259,835	2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四)	447,175	1	404,201	1
118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五)	139,343	-	167,908	-	2210	其他應付款	120,449	-	204,554	-
120X	存貨(附註二、三及六)	2,142,189	3	1,490,700	2	2260	預收款項(附註七及十九)	943,706	1	488,252	1
1240XX	在建工程(附註二及七)	2,706,435	4	1,889,540	3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12,855	-	6,129	-
1260	預付款項(附註十九)	320,191	1	526,50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037,410	3	1,306,757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32,733	-	43,915	-		長期負債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九)	41,572	-	15,788	-		長期借款(附註十三)	3,873	-	3,87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629,867	21	15,912,266	26	2420	各項準備				
	長期投資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二)	6,474,078	10	6,478,985	10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五)	205,759	1	88,284	-	2510	其他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八)	802,349	1	809,349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七)	178,060	-	156,118	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附註二及九)	9,145,846	14	8,204,715	13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559,269	1	763,530	1
1423	不動產投資(附註二及十)	4,200,899	7	4,200,899	7	2881	遞延收益(附註十)	3,048,918	5	3,121,668	5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14,354,853	23	13,303,247	21	2888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九)	189,444	1	136,944	-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一及二十)					2890	其他負債(附註二及十五)	2,033,084	3	-	-
	成 本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6,008,775	10	4,178,260	7
1501	土 地	544,783	1	536,502	1		負債合計	14,524,136	23	11,967,875	19
1521	房屋及建築	1,376,807	2	1,363,572	2	2XXX	股東權益(附註二及十四)				
1531	機器設備	2,452,034	4	2,456,189	4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及發行：	9,800,000	15	9,800,000	16
1551	運輸設備	57,880	-	57,219	-		980,000 仟股	2,232,791	3	2,232,791	4
1681	什項設備	59,961	-	55,990	-	3110	資本公積				
15X1	成本合計	4,491,465	7	4,469,472	7		保留盈餘				
15X8	重估增值—土地	23,709,477	37	23,715,918	38	32XX	法定盈餘公積	2,095,353	3	1,968,664	3
15X9	減：累積折舊	2,208,237	4	2,107,209	3		特別盈餘公積	3,048,864	5	3,184,468	5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5,992,705	40	26,078,181	42	3310	未分配盈餘	1,723,608	3	1,363,085	2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590,610	9	2,415,643	4	332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1,583,315	49	28,493,824	46	335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91,198)	(1)	447,249	1
	無形資產(附註二)	53,456	-	38,097	-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5,247)	-
	其他資產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01,376	-	(84,751)	-
1830	遞延費用—淨額(附註二及七)	172,959	-	110,109	-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31,163,701	49	31,235,647	50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十)	60,038	-	52,718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49,774,495	77	50,141,906	81
1880	非營業用資產—淨額(附註七及十二)	4,444,143	7	4,199,520	7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4,677,140	7	4,362,347	7						
1XXX	資 產 總 計	\$ 64,298,631	100	\$ 62,109,781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4,298,631	100	\$ 62,109,78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鍾榮吉



經理人：李仁傑



會計主管：范鉉勇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元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十九）			
4110	\$ 12,742,962	88	\$ 16,209,580	94
4300	573,248	4	500,922	3
4500	1,020,416	7	468,398	3
4800	120,924	1	91,310	1
4170	28,772	-	119,925	1
4000	14,428,778	100	17,150,285	1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三、六、十八及十九）			
5110	11,814,285	82	13,924,141	81
5300	186,657	1	207,717	2
5500	444,830	3	185,907	1
5000	12,445,772	86	14,317,765	84
5910	1,983,006	14	2,832,520	16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及十九）			
6100	327,021	2	360,938	2
6200	766,784	6	664,498	4
6300	43,202	-	36,263	-
6000	1,137,007	8	1,061,699	6
6900	845,999	6	1,770,821	1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21	1,171,270	8	2,220,677	13
7122	18,912	-	14,488	-
7110	18,761	-	7,523	-
7160	8,506	-	10,501	-
7130	9,893	-	18,212	-
7480	22,067	1	13,765	-
7100	1,249,409	9	2,285,166	1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40	98,771	1	10,606	-
7530	18,329	-	15,559	-
7630	-	-	61,948	-
7880	132,976	1	1,723,613	10
7500	250,076	2	1,811,726	10
7900	1,845,332	13	2,244,261	13
8110	121,724	1	977,373	6
9600	\$ 1,723,608	12	\$ 1,266,888	7
	稅前利益			
9750	\$ 1.88	\$ 1.76	\$ 2.29	\$ 1.29
9850	\$ 1.88	\$ 1.76	\$ 2.29	\$ 1.29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鍾榮吉



經理人：李仁傑



會計主管：范鉉勇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本		公積		盈餘			股東權益		其他項目			
	普通股股本	受贈資產	庫藏股票	交易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未實現重估增值	合計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9,800,000	\$ 44,803	\$2,187,988	\$2,232,791	\$1,749,492	\$3,004,468	\$2,259,369	\$7,013,329	\$ 548,894	\$ -	(\$ 1,465,232)	\$ 31,259,875	\$ 49,389,657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	-	-	-	219,172	-	(219,172)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180,000	(180,000)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1.8 元	-	-	-	-	-	-	(1,764,000)	(1,764,000)	-	-	-	-	(1,764,000)
分配後餘額	9,800,000	44,803	2,187,988	2,232,791	1,968,664	3,184,468	96,197	5,249,329	548,894	-	(1,465,232)	31,259,875	47,625,657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	1,380,481	-	1,380,48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	-	(5,247)	-	-	(5,247)
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列收入	-	-	-	-	-	-	-	-	-	-	-	(24,228)	(24,228)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	(101,645)	-	-	-	(101,645)
九十八年度稅後淨利	-	-	-	-	-	-	1,266,888	1,266,888	-	-	-	-	1,266,888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9,800,000	44,803	2,187,988	2,232,791	1,968,664	3,184,468	1,363,085	6,516,217	447,249	(5,247)	(84,751)	31,235,647	50,141,906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	-	-	-	126,689	-	(126,689)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135,604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35,604)	135,604	-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1.4 元	-	-	-	-	-	-	(1,372,000)	(1,372,000)	-	-	-	-	(1,372,000)
分配後餘額	9,800,000	44,803	2,187,988	2,232,791	2,095,353	3,048,864	-	5,144,217	447,249	(5,247)	(84,751)	31,235,647	48,769,906
備供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	186,127	-	186,127
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列收入	-	-	-	-	-	-	-	-	-	-	-	(71,946)	(71,94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	-	5,247	-	-	5,247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	(838,447)	-	-	-	(838,447)
九十九年度稅後淨利	-	-	-	-	-	-	1,723,608	1,723,608	-	-	-	-	1,723,608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9,800,000</u>	<u>\$ 44,803</u>	<u>\$2,187,988</u>	<u>\$2,232,791</u>	<u>\$2,095,353</u>	<u>\$3,048,864</u>	<u>\$1,723,608</u>	<u>\$6,867,825</u>	<u>(\$391,198)</u>	<u>\$ -</u>	<u>\$ 101,376</u>	<u>\$31,163,701</u>	<u>\$ 49,774,49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鍾榮吉



經理人：李仁傑



會計主管：范鉉勇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723,608	\$ 1,266,888
調整項目：		
取得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1,809,543	4,923,37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1,171,270)	(2,220,677)
折舊及攤銷	230,398	248,972
遞延所得稅	(193,079)	(669,803)
處分投資損失—淨額	98,771	10,606
(已)未實現遞延收益	(72,750)	39,001
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列收入	(71,946)	(24,228)
處分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淨損失(利益)—淨額	8,436	(2,653)
其他	1,934	-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	131,581
減損損失	-	61,94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35)
應收票據	44,853	(30,542)
應收帳款	(452,724)	(174,892)
其他應收款	26,255	(145,038)
存貨	(651,489)	2,331,327
在建工程	(896,221)	(689,264)
預付款項	15,953	1,606,486
其他流動資產	(26,057)	37,905
應付票據及帳款	365,267	(777,582)
應付所得稅	(290,444)	55,677
應付費用	42,974	(108,979)
其他應付款	(84,104)	9,136
預收款項	455,455	329,733
其他流動負債	6,706	(1,076,914)
應計退休金負債	28,175	24,64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48,244</u>	<u>5,506,35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8,426,674	5,211,1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5,755,310)	(4,614,644)
購置固定資產	(3,313,637)	(1,553,189)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150,000)	(4,230)
遞延費用增加	(62,850)	(129,793)
無形資產增加	(26,037)	(7,44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3,526	26,127
長期投資清算價款	9,350	609,083
存出保證金增加	(7,320)	(24,313)
其他	-	(1,47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65,604)</u>	<u>(488,750)</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1,372,000)	(1,764,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2,500	37,669
長期借款增加	-	68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19,500)</u>	<u>(1,725,648)</u>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1,236,860)	3,291,958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149,954	2,857,996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913,094</u>	<u>\$ 6,149,95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39	\$ 75
支付所得稅	<u>\$ 624,525</u>	<u>\$ 328,707</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鍾榮吉



經理人：李仁傑



會計主管：范鉉勇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出具報告。又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係委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二日出具修正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中指出，民國九十八年度有關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其投資收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

如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69,563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0.11%，民國九十九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7,586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0.05%；民國九十九年度純益為961仟元，占合併總純益0.06%。又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九所述，有關採權益法評價之朱拜爾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海洋深層水股份有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二四及二五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前述長期股權投資餘額為新台幣9,076,283仟元，相關之投資收益為新台幣1,170,309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及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儀 雯

王儀雯



會計師 范 有 偉

范有偉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
號 金管證審字第0980032818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
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四 日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金額	%	金額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4,943,760	8	\$ 6,178,367	10	2120	應付票據	\$ 3,496	-	\$ 128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1,346,653	2	4,048,176	7	214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509,741	1	147,825	-				
1120	應收票據	275,097	-	319,950	1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五)	264	-	55,956	-				
1140	應收帳款(附註二及九)	1,712,560	3	1,259,835	2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四)	447,486	1	404,527	1				
118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五)	139,523	-	167,518	-	2210	其他應付款	120,449	-	204,554	-				
120X	存貨(附註二、三及六)	2,142,189	3	1,490,700	2	2260	預收款項(附註七及十九)	943,706	1	488,252	1				
1240XX	在建工程(附註二及七)	2,706,435	4	1,889,540	3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12,855	-	6,129	-				
1260	預付款項(附註十九)	320,481	1	526,787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037,997	3	1,307,371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32,742	-	43,940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九)	44,784	-	18,988	-		長期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664,224	21	15,943,801	26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三)	3,873	-	3,873	-				
	長期投資						各項準備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五)	205,759	-	88,284	-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二)	6,474,078	10	6,478,985	10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八)	802,349	1	809,349	1		其他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附註二及九)	9,076,283	14	8,136,853	13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七)	178,060	-	156,118	1				
1423	不動產投資(附註二及十)	4,201,469	7	4,201,469	7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五)	559,269	1	763,396	1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14,285,860	22	13,235,955	21	2881	遞延收益(附註十)	3,048,918	5	3,121,668	5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一及二十)					2888	存入保證金(附註七及十九)	189,859	1	137,169	-				
	成					2890	其他負債(附註二及十五)	2,033,084	3	-	-				
1501	土地	544,783	1	536,502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6,009,190	10	4,178,351	7				
1521	房屋及建築	1,418,792	2	1,405,557	2		負債合計	14,525,138	23	11,968,580	19				
1531	機器設備	2,452,034	4	2,456,189	4		股東權益(附註二及十四)								
1551	運輸設備	57,880	-	57,219	-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及發行:								
1681	什項設備	64,089	-	59,858	-	3110	980,000 仟股	9,800,000	15	9,800,000	16				
15X1	成本合計	4,537,578	7	4,515,325	7		資本公積	2,232,791	3	2,232,791	4				
15X8	重估增值—土地	23,709,477	37	23,715,918	38	32XX	保留盈餘								
15X9	減:累積折舊	2,218,712	4	2,116,600	3		法定盈餘公積	2,095,353	3	1,968,664	3				
		26,028,343	40	26,114,643	42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048,864	5	3,184,468	5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590,610	9	2,415,643	4	3320	未分配盈餘	1,723,608	3	1,363,085	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1,618,953	49	28,530,286	46	335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7XX	無形資產(附註二)	53,456	-	38,097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91,198)	(1)	447,249	1				
	其他資產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5,247)	-				
1830	遞延費用—淨額(附註二及七)	172,959	1	110,109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01,376	-	(84,751)	-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十)	60,038	-	52,718	-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31,163,701	49	31,235,647	50				
1882	非營業用資產—淨額(附註七及十二)	4,444,143	7	4,199,520	7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49,774,495	77	50,141,906	8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4,677,140	8	4,362,347	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4,299,633	100	\$ 62,110,486	100				
1XXX	資產總計	\$ 64,299,633	100	\$ 62,110,48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鍾榮吉



經理人：李仁傑



會計主管：范鉉勇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元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十九）				
4110 銷貨收入	\$ 12,742,962	88	\$ 16,209,580	94
4300 租賃收入（附註十）	580,833	4	508,766	3
4500 營建工程收入（附註七）	1,020,416	7	468,398	3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120,684	1	90,574	1
4170 減：退回及折讓	28,772	-	119,925	1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u>14,436,123</u>	<u>100</u>	<u>17,157,393</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二、三、六、十八及十九）				
5110 銷貨成本	11,814,285	82	13,924,141	81
5300 租賃成本	192,039	1	211,591	2
5500 營建工程成本（附註六）	444,830	3	185,907	1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2,451,154</u>	<u>86</u>	<u>14,321,639</u>	<u>84</u>
5910 營業毛利	<u>1,984,969</u>	<u>14</u>	<u>2,835,754</u>	<u>16</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326,781	2	361,714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767,648	6	664,49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3,202	-	36,26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137,631</u>	<u>8</u>	<u>1,062,475</u>	<u>6</u>
6900 營業利益	<u>847,338</u>	<u>6</u>	<u>1,773,279</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二及九）	1,170,309	8	2,219,058	13
7122 股利收入	18,912	-	14,488	-
7110 利息收入	18,883	-	7,757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	9,893	-	18,212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8,462	-	10,511	-
7480 其他	22,067	1	13,766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1,248,526</u>	<u>9</u>	<u>2,283,792</u>	<u>13</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40 處分投資損失—淨額	98,771	1	10,606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8,329	-	15,559	-
7630 減損損失	-	-	61,948	-
7880 其他（附註二二）	132,976	1	1,723,613	10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250,076</u>	<u>2</u>	<u>1,811,726</u>	<u>10</u>
7900 稅前利益	1,845,788	13	2,245,345	13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五）	122,180	1	978,457	6
9600 合併總純益	<u>\$ 1,723,608</u>	<u>12</u>	<u>\$ 1,266,888</u>	<u>7</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u>\$ 1,723,608</u>	<u>12</u>	<u>\$ 1,266,888</u>	<u>7</u>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1.88</u>	<u>\$ 1.76</u>	<u>\$ 2.29</u>	<u>\$ 1.29</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1.88</u>	<u>\$ 1.76</u>	<u>\$ 2.29</u>	<u>\$ 1.2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鍾榮吉



經理人：李仁傑



會計主管：范鉉勇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普通股本	受贈資產	庫藏股票	交易合	法定盈餘	特別盈餘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合計	調整數	未認列為 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未實現 重估增值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9,800,000	\$ 44,803	\$ 2,187,988	\$ 2,232,791	\$ 1,749,492	\$ 3,004,468	\$ 2,259,369	\$ 7,013,329	\$ 548,894	\$ -	(\$ 1,465,232)	\$ 31,259,875	\$ 49,389,657
九十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19,172	-	(219,172)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80,000	(180,000)	-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1.8 元	-	-	-	-	-	-	(1,764,000)	(1,764,000)	-	-	-	-	(1,764,000)
分配後餘額	9,800,000	44,803	2,187,988	2,232,791	1,968,664	3,184,468	96,197	5,249,329	548,894	-	(1,465,232)	31,259,875	47,625,65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	-	-	(5,247)	-	-	(5,247)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	1,380,481	-	1,380,481
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列收入	-	-	-	-	-	-	-	-	-	-	-	(24,228)	(24,228)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	(101,645)	-	-	-	(101,645)
九十八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	1,266,888	1,266,888	-	-	-	-	1,266,888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9,800,000	44,803	2,187,988	2,232,791	1,968,664	3,184,468	1,363,085	6,516,217	447,249	(5,247)	(84,751)	31,235,647	50,141,906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26,689	-	(126,689)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35,604)	135,604	-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1.4 元	-	-	-	-	-	-	(1,372,000)	(1,372,000)	-	-	-	-	(1,372,000)
分配後餘額	9,800,000	44,803	2,187,988	2,232,791	2,095,353	3,048,864	-	5,144,217	447,249	(5,247)	(84,751)	31,235,647	48,769,906
備供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	186,127	-	186,127
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列收入	-	-	-	-	-	-	-	-	-	-	-	(71,946)	(71,946)
退休金調整數	-	-	-	-	-	-	-	-	-	5,247	-	-	5,247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	(838,447)	-	-	-	(838,447)
九十九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	1,723,608	1,723,608	-	-	-	-	1,723,608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800,000	\$ 44,803	\$ 2,187,988	\$ 2,232,791	\$ 2,095,353	\$ 3,048,864	\$ 1,723,608	\$ 6,867,825	(\$ 391,198)	\$ -	\$ 101,376	\$ 31,163,701	\$ 49,774,4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鍾榮吉



經理人：李仁傑



會計主管：范鉉勇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1,723,608	\$ 1,266,888
調整項目：		
取得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1,809,543	4,923,37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1,170,309)	(2,219,058)
折舊及攤銷	231,482	249,924
遞延所得稅	(192,929)	(669,027)
處分投資淨損失	98,771	10,606
未(已)實現遞延收益	(72,750)	39,001
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列收入	(71,946)	(24,228)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失(利益)—淨額	8,436	(2,653)
其他	1,934	-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	131,581
減損損失	-	61,94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35)
應收票據	44,853	(30,542)
應收帳款	(452,725)	174,892
其他應收款	25,685	(144,547)
存貨	(651,489)	2,331,327
在建工程	(896,221)	(689,264)
預付款項	15,950	1,606,543
其他流動資產	(26,068)	37,877
應付票據及帳款	365,270	(777,582)
應付所得稅	(290,459)	55,956
應付費用	42,958	(106,622)
其他應付款	(84,104)	9,136
預收款項	455,454	329,733
其他流動負債	6,708	(1,076,914)
應計退休金負債	28,175	24,64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49,827</u>	<u>5,512,85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8,426,674	5,211,1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5,755,310)	(4,614,644)
購置固定資產	(3,313,897)	(1,554,09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150,000	4,230
遞延費用增加	(62,850)	(129,793)
無形資產增加	(26,037)	(7,44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3,526	26,127
長期投資清算價款	9,350	609,083
存出保證金增加	(7,320)	(24,313)
其他	-	(1,47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65,864)</u>	<u>(489,659)</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1,372,000)	(1,764,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2,690	37,649
長期借款增加	-	68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19,310)</u>	<u>(1,725,668)</u>
匯率影響數	740	(218)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1,234,607)	3,297,314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178,367	2,881,053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943,760	\$ 6,178,367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39	\$ 75
支付所得稅	\$ 624,845	\$ 328,73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鍾榮吉

經理人：李仁傑

會計主管：范鉉勇



承認及討論事項二

案由：本公司99年度盈餘分配表，提請承認。董事會說明：

- 一、本公司99年1月1日至99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竣事，99年度稅後純益新台幣1,723,608,295元。
- 二、本公司99年度決算稅後盈餘及未分配盈餘擬分配如下：

(一)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按99年度決算稅後盈餘1,723,608,295元，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計172,360,830元。

(二)91年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原經92年股東常會決議91年度盈餘分配表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1,877,773,084.32元，作為分次辦理未來投資計畫、擴充及改良設備之用，經93年股東常會決議92年度盈餘分配表轉回856,005,127.86元至未分配盈餘、99年股東常會決議98年度盈餘分配表轉回135,088,332.59元至未分配盈餘，今為配合公司營運需求，擬再轉回604,752,535元至未分配盈餘。

(三)分派紅利：

按99年度決算稅後盈餘，加上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604,752,535元，扣法定盈餘公積172,360,830元後餘額2,156,000,000元分派股東紅利現金每股2.2元。

- 三、本案業經提報本公司100年4月26日第31屆第22次董事會議審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查核在案，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分配股息基準日，另本公司於分配股東現金紅利基準日前，依證券交易法第廿八條之二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轉換、註銷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 四、上(98)年度員工紅利實際分配對象及數額之彙總資訊已揭露於本公司年報和公開資訊觀測站。
- 五、因本公司未編製財務預測及未有無償配發新股之情事，故本次無償配股對本公司營運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不適用。
- 六、檢附本公司99年度盈餘分配表（如附件）。

決 議：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註
壹、可供分配數：		
期初未分配盈餘餘額		
加：99年度稅後純益	1,723,608,295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72,360,830)	註1
加：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604,752,535	註2
99年度可供分配盈餘合計	2,156,000,000	
貳、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按每股2.2元×980,000,000股)	2,156,000,000	註3
合 計	2,156,000,000	
附註：本年度擬分配之總額為2,269,473,684元，包括已認列為99年度費用之董監事酬勞45,389,474元及員工紅利68,084,210元。		

註1：公司法第237條第1項

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註2：為配合公司營運需求，擬自91年度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轉回604,752,535元至未分配盈餘。

註3：本公司章程第27條第1項

本公司每年度經會計師簽證股東會承認之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撥付所得稅及提撥法定公積百分之十，並得依業務需要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外，如當年度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依左列百分比分派之：

- 一、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二範圍內。
-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三。
- 三、餘額分派股東紅利。

以上均由董事會按年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辦理。

承認及討論事項三

案由：修正「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提請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

- 一、為因應台中總廠未來業務所需，另依據本公司與台中港務局簽訂合作興建契約「…取得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許可證後始得從事自有化學品貨物之裝卸…」之規定，爰修正本公司章程第二條條文，新增代碼G406061「商港區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乙項納入本公司經營業務(置於章程修正後版本第二條第卅五項)。
- 二、另因應經濟部「商業名稱及所營業務預查審核準則」之規定(商業之所營業，應依經濟部公告之公司行號營業項目代碼表所定細類之代碼與業務填寫…)，將本公司章程第二條第一至七項無營業項目代碼之經營業務修正納入公告營業項目中，擬列為第一、二、三、四、五、六、七、十一、十二、十三、十五、十六、十七、二十、廿一、廿二、廿四、廿五、廿六、卅二等二十項經營業務，其他現有項目之順序則依照英文代碼與數字重新排列。
- 三、本案業經本公司100年4月26日第31屆第22次董事會議審議通過。
- 四、檢附「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暨修正後之「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如附件)。

決議：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原 條 文	說 明
<p>第二條： 本公司經營業務如下： <u>一、C八〇一〇一〇基本化學工業。</u> <u>二、C八〇一〇二〇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u> <u>三、C八〇一一一〇肥料製造業。</u> <u>四、C八〇一九九〇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u> <u>五、C八〇二一〇〇化妝品製造業。</u> <u>六、C八〇二一七〇毒性化學物質製造業。</u> <u>七、C八〇二九九〇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u> <u>十一、F一〇二一八〇酒精批發業。</u> <u>十二、F一〇七〇五〇肥料批發業。</u> <u>十三、F一〇七〇六〇毒性化學物質批發業。</u> <u>十五、F一〇七二〇〇化學原料批發業。</u> <u>十六、F一〇七九九〇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u> <u>十七、F一〇八〇四〇化妝品批發業。</u> <u>二十、F二〇三〇三〇酒精零售業。</u></p>	<p>第二條： 本公司經營業務如下： 一、各種無機、有機化學肥料之製造、運銷及進出口買賣。 二、各種化學品及中間產品、副產品、生物技術產品、農藥、農化製品、塗料及其衍生物之製造、運銷及進出口買賣。 三、有關三聚氰胺（美耐明）及其下游製品之製造、運銷及進出口買賣。 四、其他與本公司營運有關之海內外投資及工程技術服務。 五、各種飲料、食品之製造及進出口買賣。 六、酒類之進出口買賣。 七、可塑劑之製造、銷售及進出口買賣。 卅八、ZZ九九九九九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p>	<p>一、因應台中廠未來進出口裝卸承攬業務需求，須新增G四〇六〇六一商港區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乙項納入公司經營業務(第卅五項)。 二、因應經濟部「商業名稱及所營業務預查審核準則」之規定，將本公司章程第二條第一至七項無營業項目代碼之經營業務修正納入公告營業項目中，擬列為第一、二、三、四、五、六、七、十一、十二、十三、十五、十六、十七、二十一、廿一、廿二、廿四、廿五、廿六、卅二等二十項經營業務，其他現有項目之順序</p>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p>廿一、<u>F二〇七〇五〇肥料零售業。</u></p> <p>廿二、<u>F二〇七〇六〇毒性化學物質零售業。</u></p> <p>.....</p> <p>廿四、<u>F二〇七二〇〇化學原料零售業。</u></p> <p>廿五、<u>F二〇七九九〇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u></p> <p>廿六、<u>F二〇八〇四〇化妝品零售業。</u></p> <p>.....</p> <p>卅二、<u>F四〇一〇一〇國際貿易業。</u></p> <p>.....</p> <p>卅五、<u>G四〇六〇六一商港區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u></p> <p>.....</p> <p><u>五十二、ZZ九九九九九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u></p>		<p>則依照英文代碼與數字重新排列。</p> <p>三、左側修正條文僅列出新增經營業務項目，其餘號次與順序調整則不明列。</p>
<p>第卅一條：，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股東常會修正，<u>一百年六月廿二日股東常會修正。</u></p>	<p>第卅一條：，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股東常會修正。</p>	<p>配合條文修正，增列本次修正日期。</p>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華民國一百年六月廿二日股東常會修正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所定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臺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 本公司經營業務如下：

- 一、C八〇一〇一〇基本化學工業。
- 二、C八〇一〇二〇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 三、C八〇一一一〇肥料製造業。
- 四、C八〇一九九〇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 五、C八〇二一〇〇化妝品製造業。
- 六、C八〇二一七〇毒性化學物質製造業。
- 七、C八〇二九九〇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
- 八、C C 〇一〇六〇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九、C C 〇一〇八〇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十、C E 〇一〇三〇光學儀器製造業。
- 十一、F 一〇二一八〇酒精批發業。
- 十二、F 一〇七〇五〇肥料批發業。
- 十三、F 一〇七〇六〇毒性化學物質批發業。
- 十四、F 一〇七〇八〇環境衛生用藥批發業。
- 十五、F 一〇七二〇〇化學原料批發業。
- 十六、F 一〇七九九〇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 十七、F 一〇八〇四〇化妝品批發業。
- 十八、F 一一三〇七〇電信器材批發業。
- 十九、F 一一九〇一〇電子材料批發業。
- 二十、F 二〇三〇三〇酒精零售業。
- 廿一、F 二〇七〇五〇肥料零售業。
- 廿二、F 二〇七〇六〇毒性化學物質零售業。
- 廿三、F 二〇七〇八〇環境衛生用藥零售業。
- 廿四、F 二〇七二〇〇化學原料零售業。
- 廿五、F 二〇七九九〇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廿六、F 二〇八〇四〇化妝品零售業。
廿七、F 二一二〇一一加油站業。
廿八、F 二一二九九〇其他石油製品、燃料零售業。
廿九、F 二一四〇三〇汽機車零件配備零售業。
三十、F 三〇一〇一〇百貨公司業。
卅一、F 三〇一〇二〇超級市場業。
卅二、F 四〇一〇一〇國際貿易業。
卅三、F 五〇一〇六〇餐館業。
卅四、G 二〇二〇一〇停車場經營業。
卅五、G 四〇六〇六一商港區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
卅六、G 八〇一〇一〇倉儲業。
卅七、H 七〇一〇一〇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卅八、H 七〇一〇二〇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卅九、H 七〇一〇四〇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四十、H 七〇一〇五〇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四十一、H 七〇三〇一〇廠房出租業。
四十二、H 七〇三〇二〇倉庫出租業。
四十三、H 七〇三〇三〇辦公大樓出租業。
四十四、I 三〇一〇一〇資訊軟體服務業。
四十五、I 三〇一〇二〇資料處理服務業。
四十六、I 三〇一〇三〇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四十七、I 四〇一〇一〇一般廣告服務業。
四十八、J 一〇一〇三〇廢棄物清除業。
四十九、J 一〇一〇四〇廢棄物處理業。
五十、J 一〇一〇六〇廢水處理業。
五十一、J A 〇一九九〇其他汽車服務業。
五十二、Z Z 九九九九九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
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 本公司對其他事業之投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一百二十。

第四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並得視業務需要於國內外適當地點設立分支機構。其設立、變更及裁撤均依董事會之決議辦理。

第五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以登載於總公司所在地之日報顯著部份為之。但證券管理機關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第二章 股 份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為新台幣九十八億元，分為九億八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十元，全數發行。

第七條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八條 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登記，於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本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第三章 股東會

第九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開會一次，由董事會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依法召開之。臨時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於必要時由董事會或監察人依法召開之，如有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之股東，亦得以書面記明提議事項及其理由，請求董事會召集之。

第十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臨時會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股東，其股東常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十五日前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一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加蓋留存印鑑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二條 股東會之議決，除公司法或其他相關法令另有較高成數之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三條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開會時由董事長任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第十四條 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五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記明會議之時日、場所及主席之姓名與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與結果，由主席簽名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分發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六條 本公司設置董事七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三年，得連選連任。全體董事、監察人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應按「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之規定辦理。本公司得於董事、監察人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十七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置董事長一人，由董事互選之。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對內為股東會及董事會主席，秉承董事會決定方針，綜理公司事務。

第十八條 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業務及財務方針之審定。
- 二、業務計劃之審定與執行之監督。
- 三、預決算之審定。
- 四、資本增減之擬訂。
- 五、公司債發行之審定。
- 六、盈餘分配或虧損彌補之擬訂。
- 七、對外重要合約及重要專門技術及專利權之取得、轉讓、授與及技術合作契約之核可、修訂及終止。
- 八、公司章程修正之擬訂。
- 九、董事會及公司組織規程、重要章程之審定。
- 十、分支機構設立、變更及裁撤之議定。
- 十一、總經理、副總經理人選之任免。
- 十二、公司簽證會計師之任免。
- 十三、以公司名義為背書、保證、承兌之額度議定。
- 十四、關係人(包括關係企業)間重大交易事項之核可。
- 十五、股東會之召集。

十六、其他依照法令及股東會決議賦予之職權。

第十九條 董事會以每月開常會一次為原則，如遇緊急事項或依董事過半數之請求得開臨時會議，均由董事長召集之，並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董事會開會時董事因事不能出席者，得以書面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其行使職權。

第二十條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或相關法令另有較高成數之規定外，應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並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其議事錄應有主席簽名蓋章，並準用本章程第十五條之規定。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設置監察人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三年，得連選連任。

第二十二條 監察人之職權如下：

一、審查公司之財務狀況。

二、查核公司帳冊及文件。

三、其他依照法令及股東會決議賦予之職權。

第二十三條 董事長之報酬以總經理支領所得為計算基礎，並以該項數額之一·二五倍支給之。其餘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以不超過本公司員工薪資表最高薪階之標準支給。

第五章 經理人

第二十四條 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遵照董事會決定方針，秉承董事長之命，處理公司一切業務並指揮監督所屬員工。設副總經理二至四人，襄助總經理處理業務。
前項經理人之任免及其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二十五條 本公司會計年度每年自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卅一日止，於年度終了應辦理總決算。

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應於每屆會計年度終了後，由董事會造具下列各項決算表冊，由會計師查核簽證後，於股東常會開會卅

日前送交監察人查核，提股東會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廿七條 本公司每年度經會計師簽證股東會承認之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撥付所得稅及提撥法定公積百分之十，並得依業務需要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外，如當年度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依下列百分比分派之：

一、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二範圍內。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三。

三、餘額分派股東紅利。

以上均由董事會按年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辦理。

前項應分派股利及員工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得由董事會依公司法之規定以發行新股之方式為之。

本公司股東紅利應參酌所營事業多角化經營及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需求，且兼顧業務發展及股東權益，股東紅利之發放除當年度有重大投資計畫，重大財務狀況變動，重大營運變動事項及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其現金股利分派比率，原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十，並於報經股東會同意後辦理。

第七章 附 則

第廿八條 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得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所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辦理對外保證事宜。

第廿九條 本章程未訂定事項，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三十條 本公司各種章則及辦事細則另訂之。

第卅一條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六月四日創立會議通過訂定，四十一年九月一日股東常會修正，四十二年六月

十九日股東臨時會修正，四十三年四月五日股東常會修正，四十四年三月卅一日股東常會修正，四十七年四月廿五日股東常會修正，四十七年十一月十五日股東臨時會修正，四十八年五月十四日股東常會修正，四十九年五月十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修正，四十九年十月廿一日第二次股東臨時會修正，五十年四月廿九日股東常會修正，五十二年三月十八日股東常會修正，五十三年三月廿二日股東常會修正，五十四年三月卅一日股東常會修正，五十六年八月十六日股東常會修正，五十八年八月廿日股東常會修正，五十九年九月十五日股東常會修正，六十一年十月六日股東常會修正，六十三年三月二日股東常會修正，六十五年七月廿四日股東常會修正，七十一年五月十四日股東常會修正，七十二年五月廿日股東常會修正，七十五年五月廿三日股東常會修正，七十六年五月廿二日股東常會修正，七十六年十一月卅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修正，七十九年九月廿七日股東常會修正，八十年九月廿一日股東常會修正，八十二年九月十七日股東常會修正，八十三年九月廿九日股東常會修正，八十四年五月廿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修正，八十四年九月卅日股東常會修正，八十五年九月卅日股東常會修正，八十六年九月廿七日股東常會修正，八十八年十一月十日股東常會修正，八十九年五月十六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修正，九十年六月廿六日股東常會修正，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股東常會修正，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股東常會修正，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五日股東常會修正，九十四年六月二十四日股東常會修正，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股東常會修正，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股東常會修正，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股東常會修正，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股東常會修正，一百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常會修正。

臨時動議

散 會

附 錄

- 一、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 二、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三、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概況
- 四、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本次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相關資訊
- 五、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
酬率之影響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股東常會修正

- 第一條：本公司股東會議，除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 第二條：本規則所稱之股東係指股東本人及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
- 第三條：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第四條：股東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第五條：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以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第六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第七條：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
- 第八條：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第九條：已屆開會時候，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

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第十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第十一條：除主席違反本議事規則而宣佈散會者外，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第十二條：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第十三條：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同意不得超過二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第十四條：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第十五條：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六條：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如股東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人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第十七條：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第十八條：表決時得經投票方式為之，或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若以投票方式表決，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表決結果應當場報告，並

做成紀錄。

表決票有左列情形之一者無效，該表決票之權數應不得計算：

- 1、未使用本公司製定之表決票。
- 2、未投入票櫃之表決票。
- 3、未經書寫文字之空白票或未就議案表達意見之空白票。
- 4、表決票除應填之項目外，另外夾寫其他文字。
- 5、表決票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 6、代理人違反「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之規定使用表決票。

第十九條：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相關法令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股東之表決權，以其依公司法、相關法令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所代表之表決權計算之。

第二十條：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第二十一條：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依公司法、相關法令及本公司選舉辦法辦理。

第二十二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參加股東會之人，均不得攜帶足以危害他人生命、身體、自由或財產安全之物品。

第二十三條：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相關法令及本公司章程有關規定辦理。

第二十四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股東常會修正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所定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臺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本公司經營業務如下：

- 一、各種無機、有機化學肥料之製造、運銷及進出口買賣。
- 二、各種化學品及中間產品、副產品、生物技術產品、農藥、農化製品、塗料及其衍生物之製造、運銷及進出口買賣。
- 三、有關三聚氰胺（美耐明）及其下游製品之製造、運銷及進出口買賣。
- 四、其他與本公司營運有關之海內外投資及工程技術服務。
- 五、各種飲料、食品之製造及進出口買賣。
- 六、酒類之進出口買賣。
- 七、可塑劑之製造、銷售及進出口買賣。
- 八、F一〇七〇八〇環境衛生用藥批發業。
- 九、F二〇七〇八〇環境衛生用藥零售業。
- 十、F三〇一〇一〇百貨公司業。
- 十一、F三〇一〇二〇超級市場業。
- 十二、G二〇二〇一〇停車場經營業。
- 十三、H七〇一〇一〇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十四、H七〇一〇二〇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十五、H七〇一〇四〇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 十六、H七〇一〇五〇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 十七、C C〇一〇六〇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十八、C E〇一〇三〇光學儀器製造業。
- 十九、I 三〇一〇一〇資訊軟體服務業。
- 二十、I 三〇一〇二〇資料處理服務業。

- 廿一、I 三〇—〇三〇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廿二、F 二—二〇—一 加油站業。
- 廿三、F 二—二九九〇 其他石油製品、燃料零售業(潤滑油)。
- 廿四、F 二—四〇三〇 汽機車零件配備零售業。
- 廿五、F 五〇—〇六〇 餐館業。
- 廿六、I 四〇—〇—〇 一般廣告服務業。
- 廿七、J A〇—九九〇 其他汽車服務業(洗車、裝潢)。
- 廿八、J 一〇—〇三〇 廢棄物清除業。
- 廿九、J 一〇—〇四〇 廢棄物處理業。
- 三十、J 一〇—〇六〇 廢(污)水處理業。
- 卅一、C C〇—〇八〇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卅二、F 一—三〇七〇 電信器材批發業。
- 卅三、F 一—九〇—〇 電子材料批發業。
- 卅四、H 七〇三〇—〇 廠房出租業。
- 卅五、H 七〇三〇二〇 倉庫出租業。
- 卅六、H 七〇三〇三〇 辦公大樓出租業。
- 卅七、G 八〇—〇—〇 倉儲業。
- 卅八、Z Z 九九九九九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 三 條：本公司對其他事業之投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一百二十。

第 四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並得視業務需要於國內外適當地點設立分支機構。其設立、變更及裁撤均依董事會之決議辦理。

第 五 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以登載於總公司所在地之日報顯著部份為之。但證券管理機關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第二章 股 份

第 六 條：本公司資本總額為新台幣九十八億元，分為九億八千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十元，全數發行。

第 七 條：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八條：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登記，於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本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第三章 股東會

第九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開會一次，由董事會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依法召開之。臨時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於必要時由董事會或監察人依法召開之，如有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之股東，亦得以書面記明提議事項及其理由，請求董事會召集之。

第十條：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臨時會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股東，其股東常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十五日前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一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加蓋留存印鑑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議決，除公司法或其他相關法令另有較高成數之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三條：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開會時由董事長任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第十四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五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記明會議之時日、場所及主席之姓名與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與結果，由主席簽名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分發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六條：本公司設置董事七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三年，得連選連任。全體董事、監察人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應按「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之規定辦理。

本公司得於董事、監察人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十七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置董事長一人，由董事互選之。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對內為股東會及董事會主席，秉承董事會決定方針，綜理公司事務。

第十八條：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業務及財務方針之審定。
- 二、業務計劃之審定與執行之監督。
- 三、預決算之審定。
- 四、資本增減之擬訂。
- 五、公司債發行之審定。
- 六、盈餘分配或虧損彌補之擬訂。
- 七、對外重要合約及重要專門技術及專利權之取得、轉讓、授與及技術合作契約之核可、修訂及終止。
- 八、公司章程修正之擬訂。
- 九、董事會及公司組織規程、重要章程之審定。
- 十、分支機構設立、變更及裁撤之議定。
- 十一、總經理、副總經理人選之任免。
- 十二、公司簽證會計師之任免。
- 十三、以公司名義為背書、保證、承兌之額度議定。
- 十四、關係人(包括關係企業)間重大交易事項之核可。
- 十五、股東會之召集。
- 十六、其他依照法令及股東會決議賦予之職權。

第十九條：董事會以每月開常會一次為原則，如遇緊急事項或依董事過半數之請求得開臨時會議，均由董事長召集之，並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董事會開會時董事因事不能出席者，得以書面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其行使職權。

第二十條：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或相關法令另有較高成數之規定外，應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並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其議事錄應有主席簽名蓋章，並準用本章程第十五條之規定。

第廿一條：本公司設置監察人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三年，得連選連任。

第廿二條：監察人之職權如下；

一、審查公司之財務狀況。

二、查核公司帳冊及文件。

三、其他依照法令及股東會決議賦予之職權。

第廿三條：董事長之報酬以總經理支領所得為計算基礎，並以該項數額之一·二五倍支給之。其餘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以不超過本公司員工薪資表最高薪階之標準支給。

第五章 經理人

第廿四條：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遵照董事會決定方針，秉承董事長之命，處理公司一切業務並指揮監督所屬員工。設副總經理二至四人，襄助總經理處理業務。

前項經理人之任免及其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廿五條：本公司會計年度每年自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卅一日止，於年度終了應辦理總決算。

第廿六條：本公司應於每屆會計年度終了後，由董事會造具下列各項決算表冊，由會計師查核簽證後，於股東常會開會卅日前送交監察人查核，提股東會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廿七條：本公司每年度經會計師簽證股東會承認之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撥付所得稅及提撥法定公積百分之十，並得依業務需要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

盈餘外，如當年度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依左列百分比分派之：

- 一、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二範圍內。
-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三。
- 三、餘額分派股東紅利。

以上均由董事會按年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辦理。

前項應分派股利及員工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得由董事會依公司法之規定以發行新股之方式為之。

本公司股東紅利應參酌所營事業多角化經營及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需求，且兼顧業務發展及股東權益，股東紅利之發放除當年度有重大投資計畫，重大財務狀況變動，重大營運變動事項及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其現金股利分派比率，原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十，並於報經股東會同意後辦理。

第七章 附 則

第廿八條：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得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所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辦理對外保證事宜。

第廿九條：本章程未訂定事項，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三十條：本公司各種章則及辦事細則另訂之。

第卅一條：本章程於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六月四日創立會議通過訂定，四十一年九月一日股東常會修正，四十二年六月十九日股東臨時會修正，四十三年四月五日股東常會修正，四十四年三月卅一日股東常會修正，四十七年四月廿五日股東常會修正，四十七年十一月十五日股東臨時會修正，四十八年五月十四日股東常會修正，四十九年五月十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修正，四十九年十月廿一日第二次股東臨時會修正，五十年四月廿九日股東常會修正，五十二年三月十八日股東常會修正，五十三年三月廿二

日股東常會修正，五十四年三月卅一日股東常會修正，五十六年八月十六日股東常會修正，五十八年八月廿日股東常會修正，五十九年九月十五日股東常會修正，六十一年十月六日股東常會修正，六十三年三月二日股東常會修正，六十五年七月廿四日股東常會修正，七十一年五月十四日股東常會修正，七十二年五月廿日股東常會修正，七十五年五月廿三日股東常會修正，七十六年五月廿二日股東常會修正，七十六年十一月卅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修正，七十九年九月廿七日股東常會修正，八十年九月廿一日股東常會修正，八十二年九月十七日股東常會修正，八十三年九月廿九日股東常會修正，八十四年五月廿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修正，八十四年九月卅日股東常會修正，八十五年九月卅日股東常會修正，八十六年九月廿七日股東常會修正，八十八年十一月十日股東常會修正，八十九年五月十六日第一次股東臨時會修正，九十年六月廿六日股東常會修正，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股東常會修正，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三日股東常會修正，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五日股東常會修正，九十四年六月二十四日股東常會修正，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股東常會修正，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股東常會修正，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股東常會修正，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股東常會修正。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概況

- 一、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與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細則和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全體董事持有之股份不得少於39,200,000股，全體監察人持有之股份總額不得少於3,920,000股。
- 二、截至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100年4月24日股東名簿記載，個別及全體董事、監察人持股如後：

職稱	姓名	代表股東	股數(股)	持股比率 %
董事長	鍾榮吉	農委會	235,886,376	24.07
董事	胡興華			
董事	游勝鋒			
董事	李世禹			
董事	葉芳雄			
董事	蔡長海	自然人	320,000	0.03
董事	張龍柱	宇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10
全體董事持股合計			237,206,376	24.20
監察人	林瓊英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5,365,000	0.54
監察人	陳再來	自然人	100,000	0.01
監察人	邱瑞斌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
全體監察人持股合計			5,483,000	0.55

附錄四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本次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

1. 董事會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	
員工現金紅利	新台幣68,084,210元
員工股票紅利	無
董監事酬勞金額	新台幣45,389,474元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及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	
員工股票紅利股數	0股
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	0%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設算每股盈餘	新台幣2.2元

附錄五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不適用，本(100)年度未有無償配股之情形。